

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1年,宝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强化公开意识、提高公开水平、完善公开内容、加快公开发布、突出公开重点,积极做好应急管理政策法规信息及解读、重大决策意见征集和反馈、政府工作报告的贯彻落实和各项工作要点信息、财政预决算专项资金信息、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和中介服务清单调整信息,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其他事项办理的信息、重点领域信息等公开,加强制度建设,严格内容审核,加强网站的安全管理工作。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62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增强答复内容针对性和答复形式规范性。加强上下级、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和配合,研究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难点和困惑,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依法保障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宝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年度共收到依申请公开0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一是积极传达解读文件政策。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中心和全局,将上级和局机关制发的相关文件、工作开展情况与成效、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报道、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工业经济主要数据等内容作为公开的重点,认真收集、筛选、审核,及时发布;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落实。严格按照有关要求,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发展,不断丰富政务公开形式,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三是常态化自查发布内容。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建立公开内容定期审查机制,常态化核查检查已公开内容,对未主动公开的信息进行全面自查,发现应公开未公开的应当公开,及时查缺补差。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保障。一是严格按照宝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公开及内容保障实施方案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提供与信息平台内容更新工作,确保相应保障内容到位,做好宝丰县政府门户网站的内容支持工作;二是建立规范的信息采集、审核和发布制度,分级管理,严格把关,未经审核的信息不得上网发布,严格防止涉密信息发布上网;三是提高安全防范意识,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确保信息平台安全可靠运行。

(五) 监督保障。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运行,宝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从加强组织领导、健全目标责任等方面入手,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和实施,由局分管领导主抓,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完善科室协同,将工业经济运行、工业行业规划、企业服务等内容细化分工到各个业务科室,加强对对应栏目信息发布的沟通协调,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发布,确保各类信息及时、有效、准确的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县工信局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较好,但也存在不足之处,一是工业行业发展、信息化行业发展信息发布数量较少,二是政策解读质量较低,未深入解读制定意义和总体考虑,未采取视音频等形式进行解读。

下一步,县工信局将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各项制度。一是加强信息公开人员业务培训,进一步拓展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多渠道多角度强化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信息发布;二是围绕工作重心,强化政策解读发布质量,进一步细化解读内容,提高解读水平,持续落实好政务公开工作,提高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三是加强公开信息的审核,提高信息公开质量,确保公开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其文法,语句通顺,要素齐全,述事清楚,不发生错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1年宝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